

##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8 年，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会秉持着对股东和员工负责的态度，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监管机构各类指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各项规章制度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构建了包括会议监督、履职监督、外审监督在内的监督体系，为公司业务的稳健发展、公司治理的日趋完善发挥了积极作用。

现将公司监事会 2018 年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2018 年度监事会会议情况

1、2018 年度，公司总共召开二次监事会会议，监事会成员共出席股东大会 1 次，现场列席董事会会议 6 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 9 次。

2、2018 年 2 月 7 日，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召开，经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了《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续聘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 2018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关于确认 2017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共 9 项议案，以股东及员工利益为出发点，监事会认可了公司 2017 年度经营成果的真实性与准确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与公允性，并通过了公司 2018 年的财务计划。

3、2018 年 7 月 27 日，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召开，经认真审议，会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最近三年一期财务报告的议案》，确认了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以及 2018 年 1-6 月期间公司的财务情况。

#### 二、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 1、监督公司依法运作

2018 年度，通过切实参与到股东大会、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对公司事务的研究决策过程中，监事会全面获取各类经营管理信息，充分了解了公司的经营决策、投资方案、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情况，并及时向董事会和管理层提出监督意见、建议或提示，进一步强化了履职监督职责；对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积极参与到重点产品生产、治理架构梳理等过程中，在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同时，保障了职工劳动权益，为企业在规范运作道路上的稳步前行发挥了积极的内部监督作用。

## 2、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公司 2018 年财务报告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计，其审计意见客观公正；2018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财务管理、内控制度较为健全，财务数据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情况良好。

2018 年财务报告表明：2018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0,065.03 万元，较上期增长 11.41%；实现净利润 12,600.90 万元，较上期增长 27.37%。

通过检查公司财务，查看公司会计账簿和会计凭证，监事会认为公司报表完整，账目清晰、完整、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

## 三、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

2019 年是公司正式进入 A 股资本市场的第一年，是公司扩大生产、提升战略的重大节点，面对即将来临的机遇，我们深感应当以更强大的责任感来承担起作为公众企业监事会的使命。

以实现公司的生产经营目标为本，以保障股东及员工权益为纲，我们对新一年度工作做出了以下计划：

### 1、强化履行监督职责，持续完善治理结构

定期召开监事会会议，确保会议顺利召开及科学决策，完善公司治理；积极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及经营层各类会议，履行好对管理层的监督职责；主动加强与员工的沟通，广泛收集各个部门对公司治理结构的反馈，通过研究分析，为公司不断优化治理结构的设计及运行提供多维度的客观建议。

## 2、夯实全面监督体系，推动合规内控落实到位

深化对各个部门的巡检监督机制，及时发现内部控制过程中的各项问题，督促整改，巩固成效，防范新生风险；协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持续展开对董事和高管的履职评价工作，对管理层的工作作出合理性建议、有效性监督；在定期获取外部审计信息的基础上，根据监管关注重点，联合外审开展专项检查，不断夯实财务基础，确保企业健康发展。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 3 月 19 日